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2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送达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3年1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名。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专人或传真送达等方式审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阅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，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- 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。
- 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- 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月6日